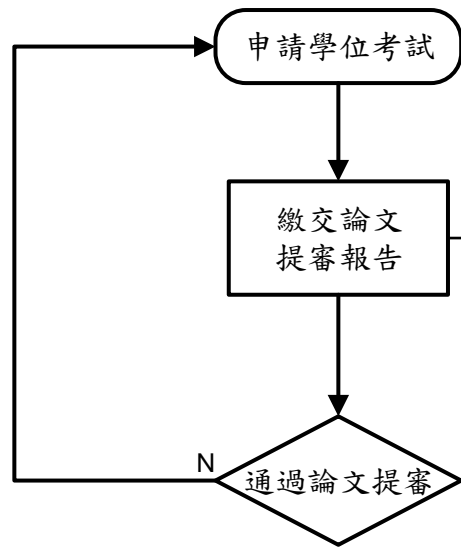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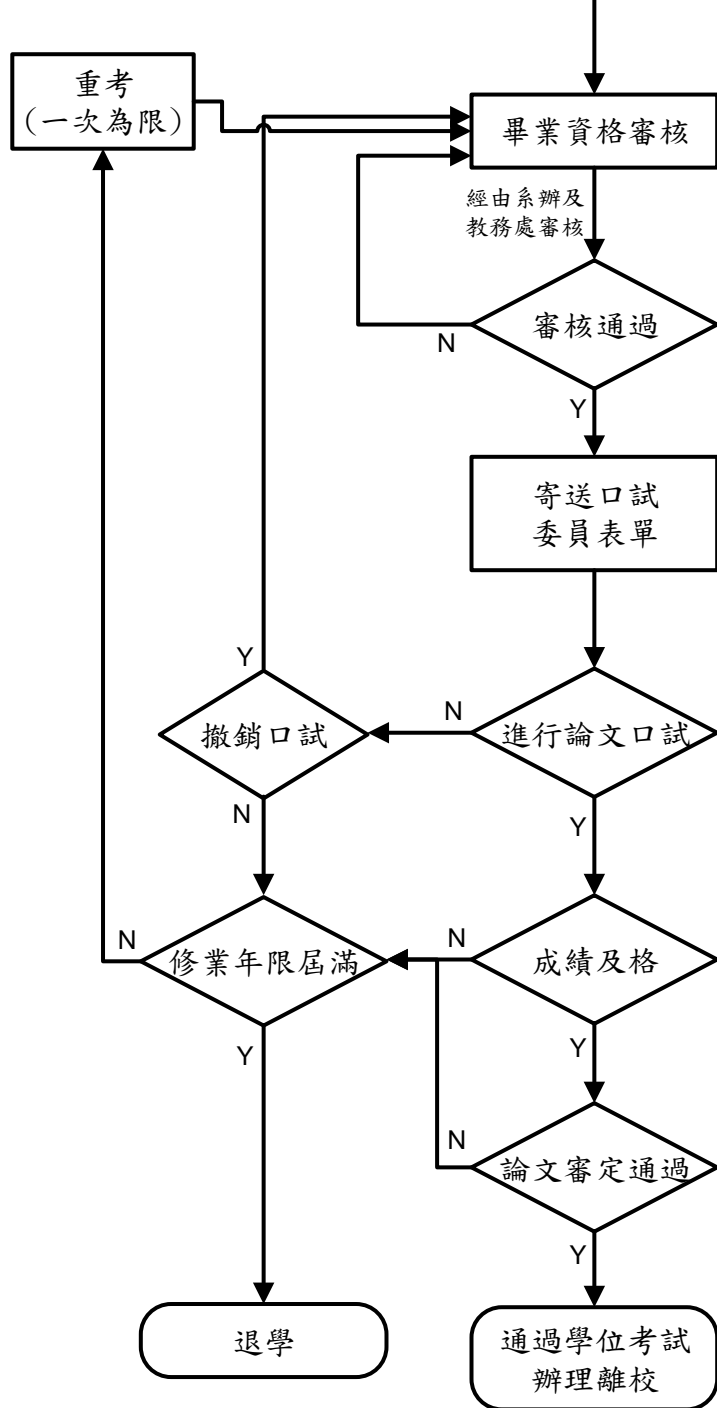
論文提審



應屆畢業生：於當年**三月三十一日前**通過論文提審，否則畢業論文口試時間至少需延後一學期。

延後畢業生：於論文口試前**至少一個月**通過論文提審。

論文口試



- 碩博士學位考試相關法規(教務處首頁/法規專區)
- 研究生學位口試申請(教務處網頁申請) http://selcrs.nsysu.edu.tw/edu_apply/ 含上傳「經指導教授簽名之學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(請另書寫學生學號及姓名)【本校相似百分比率應低於12%(含)】」及「論文初稿」
- 研究生畢業資格檢核表(請自行填妥)
- 論文口試委員交通及基本資料調查表
- 歷年成績單正本
- 本學期課程表(非修課中學生無須檢附)
- 英文能力證明(除修課者，須附證明正本)
- 學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(指導教授簽名) <https://lis.nsysu.edu.tw/p/405-1001-244717,c15281.php> **本校相似百分比率應低於12%(含)，高於12%，須另附經指導教授簽名之符合學術倫理規範聲明書

- 口試委員聘書(由系辦協助印製)
- 口試時程表
- 論文口試委員交通及基本資料調查表
- 停車證(回報需申請之口試委員資料)

- 學位論文須符合本校「研究生學位論文格式規範」。
- 口試**前一日**至系辦領取「論文考試成績單」、「學位論文審定書」、「口試費印領清冊」、「論文指導費印領清冊」等。